2024年度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

审计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9月19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6

第四部分 附件………………………………………………………………20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区审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拟订全区有关审计工作规范性文件。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拟订财政经济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和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

（1）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2）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委和区政府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

（3）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含直属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区级政府投资和以区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5）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6）区属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区政府部门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

（7）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财政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8）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在金口河区援助、贷款项目。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组织开展审计领域内的交流与合作，指导和组织开展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0.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按照行政审批、综合执法等方面的相关要求，做好有关工作。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2.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审计工作统筹，明晰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34.43万元，支出总计336.3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9.27万元，增长2.85%，支出总计减少68.2万元，下降16.86%。主要变动原因是委托中介经费支出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34.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4.42万元，占9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1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36.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1.36万元，占68.78%；项目支出105万元，占31.2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334.4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9.26万元，增长2.85%，支出总计减少68.2万元，下降16.86%。主要变动原因是委托中介经费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4.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2%。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8.2万元，下降16.86%。主要变动原因是委托中介经费支出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4.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8.45万元，占80.27%；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48万元，占13.3%；卫生健康支出6.07万元，占1.82%；住房保障支出15.42万元，占4.6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334.42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101.04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支出决算为19.66万元，完成预算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64.35万元，完成预算100%。

**5.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4.34万元，完成预算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8.82万元，完成预算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41万元，完成预算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6万元，完成预算100%。

**9.残疾人事业（类）残疾人就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支出决算为2.06万元，完成预算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59万元，完成预算100%。

**11.卫生健康教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75万元，完成预算100%。

**12.卫生健康教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42万元，完成预算100%。

**13.卫生健康教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9万元，完成预算100%。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5.4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9.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9.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9.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79万元，完成预算98.2%，较上年度减少0.07万元，下降8.14%。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9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79万元，完成预算98.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0.07万元，下降8.14%。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79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11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79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检查指导和其他区县审计局沟通交流我局审计业务工作等共计0.79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61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8.16万元，增长38.04%。主要原因是劳务派遣工资决算自动归在运行经费中。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经济责任审计业务经费、工程投资审计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区审计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外出审计自理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区审计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区审计局2024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做到了使用规范、程序透明、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确保了机关的正常运行和各部室职能的正常履行，保证了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外出审计自理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外出审计自理经费减轻了被审单位额外负担，保证了交叉审计工作人员经费，确保审计工作顺利完成。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银行利息收入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机关的基本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机关项目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指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机关开展审计业务的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机关开展审计信息化建设的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乐山市金口河区政府投资审计中心的基本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开支离退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03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02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03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04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教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和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

2024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乐山市金口河区审计局独立编制（核算）行政单位1个，下属区政府投资审计中心，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和综合审计股。

**1.综合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档案、机要、财务、安全、国有资产管理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保密、信息、绩效管理、政务公开、信访和有关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史志编纂工作。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负责局机关退休人员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机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指导本系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权责清单制度建设、动态调整等工作。审理有关审计业务事项。负责对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移送协调；负责草拟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组织开展审计重大举措、规划等重要问题研究，对审计成果进行分析研究和综合利用。负责监督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起草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和处理结果报告。对内部审计机构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内部审计职责履行情况，检查内部审计业务质量。组织实施审计业务电子数据的采集、验收、整理和综合分析利用。组织管理全区审计信息化建设，负责本机关计算机设备及网络维护、政务网络安全管理。

**2.综合审计股**

组织审计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以及区级部门（单位、派出机构）预算执行和其他财务收支情况。负责审计区委工作机关、区人大机关、区政协机关、法院机关、检察院机关、政党组织、社会团体的财政财务收支。组织审计区政府有关部门及直属单位、派出机构的财政财务收支及专项资金。组织审计区政府有关组织审计区级相关部门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区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资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牵头起草审计结果报告、审计工作报告。负责与区人大协调联系有关审计业务。

组织审计区级政府投资、以区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以及其他关系到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组织审计农业农村、扶贫开发以及其他相关公共资金和建设项目；组织开展区重大建设项目稽查工作。

组织实施对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的跟踪审计工作；组织对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组织开展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以及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审计；组织审计区属国有及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企业、金融机构，以及金融管理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组织审计区属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及财务收支情况。审计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承担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有关工作。

承担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日常事务。完成区委、区政府安排的其它审计工作。

1. **机构职能。**

区审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拟订全区有关审计工作规范性文件。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拟订财政经济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和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

（1）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2）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委和区政府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

（3）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含直属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区级政府投资和以区级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5）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6）区属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区政府部门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

（7）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财政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8）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在金口河区援助、贷款项目。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组织开展审计领域内的交流与合作，指导和组织开展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0.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按照行政审批、综合执法等方面的相关要求，做好有关工作。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2.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审计工作统筹，明晰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三）人员概况。**截至2024年末，金口河区审计局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5人。实有9人，其中：行政人员3人，事业人员5人，工勤1人，退休4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收入322.52万元，全年财政决算总收入为334.42万元。本年收入中基本经费229.42万元，占总收入68.6%，项目经费105万元，占总收入31.4%。

**（二）支出情况。**2024年全年财政决算总支出336.36万元，基本支出231.36万元，占总支出的68.78%；项目支出105万元，占总支出的31.22%,年末结转和结余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0.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4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0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42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末结转和结余0.2万元，为单位基本支出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2024年度年初金口河区审计局年初收支预算为322.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收支预算257.42万元，项目收支预算为65.10万元。严格执行《预算法》相关法律法规，将政府的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将年初预算细化到具体项目，提高年初预算执行率。严格控制单位的日常运行经费的支出，做到统筹兼顾，厉行节约，在保证基本公共服务合理需要的前提下，重视项目预算编制精准性及支出合理性，以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1.履职效能。在严格执行财政财纪有关法律法规的同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内部资产管理、信息公开、绩效评价及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等有关规范执行。一是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本单位的信息公开。二是建立健全有效的内控制度，采取定期公开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同时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区财务管理法律法规，本着勤俭节约原则，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杜绝违规违法事件的发生。三是所有资产必须实现资产归口管理和明确使用责任，细化到人，每半年对办内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对账实不符的情况及时进行处理，严格按照规定处置资产。

2.预算管理。按照区财政局部门预算编制通知要求，按时完成部门年初预算编制工作。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实际财政供养人数和单位实有编制情况，正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目，及时上报预算股进行审核，对所编制的预算予以调整通过。

3.财务管理。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依程序，尽量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初目标任务，结合单位实际，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用款计划的要求以及工作进度申请支付资金，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4.资产管理。定期开展资产清理，对闲置资产进行必要的报废处理和再利用，提高资产利用率和资产盘活率。

5.采购管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采购预算，采购申请，采购审批。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5个，涉及预算总金额65.10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项目决策。严格根据审计事务日常需要和以往项目设定，基本延续往年项目管理。

2.项目执行。严格执行《预算法》相关法律法规，将政府的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将年初预算细化到具体项目，提高年初预算执行率。

3.目标实现。严格控制单位的日常运行经费的支出，做到统筹兼顾，厉行节约，在保证基本公共服务合理需要的前提下，重视项目预算编制精准性及支出合理性，以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收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专人保管，单位领导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相关发票由财务室审核后，报分管财务领导签字，再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同意报账后到财务室结算。单位办公物资的采购，严格按照采购管理规定，通过政府采购，坚持应采尽采的原则。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按照规定的内容、时间公开预算信息，做到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4年度，区审计局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2024年度部门预算和决算汇总工作，能够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组织实施。通过项目资金的分配使用。综合以上各项指标，财务管理健全规范，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现象，我局2024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结果良好。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经费的开支，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

综合以上各项指标，财务管理健全规范，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现象，2024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做到了使用规范、程序透明、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确保了机关的正常运行和各部室职能的正常履行，保证了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评价得分95分。

**（二）存在问题。**

一窗体顶端

一是预决算编制不规范。部分收支预算编制与实际收支脱节。预算执行未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编制指标使用。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仍存在一定差异。

二是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部分固定资产折损未及时进行清理，未能全盘考虑资产使用年限及一些突发问题。

三是未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一般性支出压减未达到规定比例。一些无法预计和列入年初预算的项目支出，需要在年度中间进行预算追加和调整。

**（三）改进建议。**

**1.加强预决算编制，提高预决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中结合部门职能职责、历年实际收入支出情况、区委区政府工作重点、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合理测算预算收入和支出。

**2.强化预算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按照相关政策法规要求使用预算资金，不违规、不越矩。会计核算严格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准确反映单位经济活动情况。

**3.完善单位内控，提高财经纪律规范意识。**严格按照单位内控制度要求，把制度真正落实在单位的各项工作中，使各项资金使用更加规范，提高预算管理质量。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附件2

2024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经济责任审计业务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3.6万元，执行数为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经济责任审计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审计任务更好地完成。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资金预算批复金额3.6万元，资金及时到位3.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完成经济责任审计业务工作，确保审计任务高质量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项目采取自评与他评相结合方式，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经济责任审计是审计最重要的业务之一，开展好这个项目评价尤为重要。

**（三）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用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的方法。包括：标杆管理法、单位自评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四）评价组织。**项目管理按照财务资金管理制度执行，对项目实施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评价组织也由分管领导具体负责。

三、绩效分析

项目经费采取授权支付形式，由财政局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做到资金使用详细公开，做到专款专用。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由区审计局具体负责，保障了审计项目正常开展，实施过程中均按照财务规定来执行。

2.项目管理。项目管理按照财务资金管理制度执行，对项目实施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

3.项目实施。制定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项目的正常实施和监督检查，加强审计监督。

4.项目结果。项目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到位，项目实施效益良好。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全面有效进行项目资金管理，牢牢把握“审计监督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聚焦主责主业，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进一步推进新时代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以有力有效的审计监督服务保障区委、区政府工作大局。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经济责任审计是经常性项目，项目特征明显，项目预算到位，资金管理规范，是可持续性项目。

四、评价结论

2024年度，区审计局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2024年度部门预算和决算汇总工作，能够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组织实施。通过项目资金的分配使用，更好地完成全年审计任务。财务管理健全规范，没有发生违法违规现象，我局2024年度的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自评结果良好。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项目经费的开支，提高项目经费的使用效率。

五、存在主要问题

1.审计力量与审计任务不相匹配。随着改革的深入推进和经济社会的发展，审计任务越来越重。局机关每年除要完成署厅和上级下达的审计项目外，还要承担本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大量工作，审计干部常年处于超负荷工作状态。如果仅靠现有力量，极难担负起如此繁重的审计任务。

2.人才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一是年龄结构老化严重，结构不合理。二是学历、职称层次偏低，专业结构不尽合理。三是知识结构单一，复合型人才匮乏。

 3、审计质量建设和成果运用还不到位。主要是一些审计项目的质量还不高，审计的广度、深度还不够，精品审计项目比较少，审计成果的挖掘和推广利用不够。

六、改进建议

1、针对审计力量与审计任务不相匹配，希望通过公招等方式增强审计力量。

2、针对综合素质还不适应审计工作科学发展的需要，我局正通过业务培训等方式逐步予以解决。

3、针对审计质量建设和成果运用还不到位，区审计局正通过强化审计程序，审计工作中增强审计力度，增加审计广度予以解决。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